

证券代码：831690

证券简称：恒升机床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芜湖恒升重型机床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召开股东会的相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股东会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召开地点为公司一楼会议室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14日10:0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690	恒升机床	2026年5月11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公司聘请的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律师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	√
2	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	√

3	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	√
4	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	√
5	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	√
6	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	√

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4）、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5）、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6）、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7）、《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8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。

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。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授权

委托书（加盖法人印章）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年5月14日9:0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一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李汉庆；联系电话：0553-8767385；地址：安徽省芜湖市湾沚区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迎宾大道 188 号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芜湖恒升重型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《芜湖恒升重型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芜湖恒升重型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4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

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